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

——国际社会高度评价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生态 环境保护大会上的重要讲话

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17日至18日在北京召开。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出席 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强调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加 快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

多国官员、环保等领域专家学者高度评价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认为中国持续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取得举世瞩目的巨大成就,实现由全球环境治理参与者到引领者的重大转变,相信中国将继续为全球可持续发展、建设更加美好的世界作出重要贡献,为世界各国绿色发展提供宝贵借鉴。

"从大城市到农村,我看到巨大转变"

习近平总书记在讲话中全面总结了我国生态文明建设取得的举世瞩目的成就特别是历史性、转折性、全局

性变化,强调经过顽强努力,我国天更蓝、地更绿、水 更清,万里河山更加多姿多彩。

巴基斯坦亚洲生态文明研究与发展研究所首席执行官沙基尔·拉迈认为,讲话体现出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的可持续发展理念,为如何平衡发展和生态环境保护指明了方向。过去10年,中国相关部门携手合作,致力于在保护环境的前提下实现发展目标,并为此采取了切实行动。

"从大城市到农村,我看到中国生态环境的巨大转变。天空越来越干净,街道上电动汽车的数量越来越多。"巴西ABC联邦大学"外交政策观察站"研究员费利佩·波尔图对中国在生态文明建设方面取得的巨大成就深有感触。在他看来,这离不开政策支持和人民对可持续发展理念的认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在中国很多地方已经变为现实。

美国国家人文科学院院士小约翰·柯布说,生态文明建设是有重大价值的奋斗目标。中国高度重视可持续发展,把生态文明建设纳入国家发展战略总体布局,中国在环保和应对气候变化等方面作出了积极努力。

"中国在生态环境保护方面取得显著成就,尤其是在改善空气质量、治理水污染等方面。"尼日利亚中国研究中心主任查尔斯·奥努纳伊朱说,讲话强调"建设美丽中国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重要目标",这充分显示出中国对生态环境保护的重视。相信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的中国将以更广阔视野和更强力度规划推进这项工作。

土耳其促进土中文化交流人士伊凡·卡斯勒访华时发现,"中国的新能源汽车产业蓬勃发展,风能、太阳能等绿色能源科技也令人印象深刻。"他特别提到,中国企业把先进的风能和太阳能发电技术带到土耳其,助力土耳其的绿色发展。

不久前访问中国的沙特阿拉伯国际问题专家阿卜杜勒·阿齐兹·沙巴尼说,中国宁夏西海固地区发生巨变的故事让他印象尤为深刻。中国持续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不仅让中国越来越美丽,也为世界各国在防治荒漠化、减少碳排放等方面提供了宝贵经验。

斯里兰卡环保人士萨吉瓦·恰米卡拉说,中国在发展过程中高度重视环境问题,逐步构建了适合不同地域特点的生态环境管理体系。中国正努力建设美丽中国,绿色发展是中国的坚定承诺。

"从根本上造福人民,也启发许多国家"

习近平总书记在讲话中深人分析了当前生态文明建设面临的形势,深刻阐述了新征程上推进生态文明建设需要处理好的重大关系,系统部署了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战略任务和重大举措。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前执行主任埃里克·索尔海姆多次到中国参观考察,深刻感受到讲话中强调的"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的意义。索尔海姆对讲话中强调的"要加强科技支撑""建设绿色智慧的数字生态文明"等理念深表认同。他说,中国在不少地区实施无人机精准飞播造林,还将人工智能等高科技手段用于保护濒危动物,都取得了重要成果,"值得其他国家学习。"

李强会见阿尔及利亚总统特本

新华社北京7月19日电 国务院总理李强7月19日上午在人民大会堂会见来华进行国事访问的阿尔及利亚总统特本。

李强表示,中阿是高度互信的好朋友、精诚合作的好伙伴、休戚与共的好兄弟。建交65年来,两国始终相互尊重、平等相待,在涉及彼此核心利益和重大关切问题上相互坚定支持,各领域交流合作不断走深走实,树立了国与国交往的典范。昨天习近平主席同总统先生举行会谈,共同为下阶段中阿关系发展擘画蓝图。中方愿同阿方一道,在两国元

首战略引领下,推动双方各领域友好合作迈上新台阶。

李强指出,中方将继续坚定支持阿方维护国家主权、独立和领土完整,走符合自身国情的发展道路,反对外部势力干涉阿内政。双方要把基础设施建设等传统领域合作做得更实,更好实现合作共赢;把信息技术、数字经济、新能源汽车、航天卫星等新兴领域合作做得更大,打造发展中国家高技术合作典范;把卫生、教育、旅游等人文交流合作引向深入,更好造福两国人民。中方支持阿尔及利亚在国际和地区事务

中发挥更大作用,愿同阿方携手践行 真正的多边主义,反对单边主义和霸 权霸凌,捍卫中阿及广大发展中国家 共同利益。

特本表示,中国是阿尔及利亚的好朋友,阿中双方始终相互支持、相互帮助,阿中合作不受任何限制。阿方支持一个中国原则,支持中方捍卫主权和领土完整,愿借鉴中方发展经验,同中方进一步深化投资、矿产、建筑、工业等领域合作,加强在国际和地区事务中的协调配合,为阿中、非中关系发展开辟新前景、注入新动力。

吴政隆参加会见。

赵乐际分别会见越南祖国阵线中央委员会主席杜文战、阿尔及利亚总统特本

新华社北京7月19日电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赵乐际19日在北京分别会见越共中央书记处书记、越南祖国阵线中央委员会主席杜文战和阿尔及利亚总统特本。

会见杜文战时,赵乐际表示, 在习近平总书记和阮富仲总书记的 战略引领下,两党两国高层互动频 繁,各部门各地方交往密切,中越 全面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不断取得新 发展。中方愿同越方加强战略协 作,深化互利合作,促进民心相 通,携手走好具有各自特色的社会 主义道路。中国全国人大愿同越南 国会和祖国阵线保持良好交往,推 动地方合作,加强治国理政经验交 流,更好服务于构建具有战略意义 的中越命运共同体。

杜文战表示,越方愿与中方进 一步深化互利合作,加强治国理政 经验交流,推动越中全面战略合作 伙伴关系不断发展。

会见特本时,赵乐际表示,中阿 友谊有深厚的历史积淀和坚实的政 治基础,是患难之交、信义之交。中国 全国人大愿同阿国民议会、民族院一 道,以落实两国元首重要共识为主 线,增进各层级交流合作,为双边务 实合作提供更好法律保障。赵乐际介 绍了中方关于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的理念和实践,祝贺阿方当选2024— 2025年度联合国安理会非常任理事 国,表示愿同阿方携手努力,共同建 设开放型世界经济,推动全球治理体 系朝着更加公正合理的方向发展。

特本表示,阿中始终相互坚定 支持,是同一战壕的亲密战友。阿 钦佩中国人民经过长期奋斗取得巨 大成就,愿学习借鉴中国经验,深 化各领域合作,更好造福两国人民。

肖捷参加上述活动。

韩正会见美国总统气候问题特使克里

新华社北京7月19日电 7月19日上午,国家副主席韩正在北京会见 美国总统气候问题特使克里。

韩正表示,应对气候变化是中美 合作的重要方面,要落实两国元首巴 厘岛会晤共识,遵循习近平主席提出 的相互尊重、和平共处、合作共赢三 原则,为中美各领域交流合作创造良好环境。气候变化事关人类可持续发展,中国作为负责任大国,坚持贯彻新发展理念,按照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积极应对气候变化。愿与美方在尊重彼此核心关切、充分沟通交流的基础上寻求最大公约数,推动《巴

黎协定》深入落实,为应对气候变化等全球性挑战作出新贡献。

克里表示,美中是世界前两大经济体,在气候变化合作方面作出了很多努力。愿与中方进行高水平的合作,推动联合国气候变化迪拜大会取得积极成果。

王毅会见美国前国务卿基辛格

新华社北京7月19日电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外办主任王毅19日在北京会见美国前国务卿基辛格。

王毅表示,中国对美政策保持

高度连续性,根本遵循就是习近平 主席提出的相互尊重、和平共处、 合作共赢。中国的发展有强大内生 动力和必然历史逻辑,试图改造中 国是不可能的,围堵遏制中国更是 做不到的。

王毅强调,一个中国是台湾问题最根本的现状,"台独"与台海和平水火不容,"上海公报"确定的一个中国原则必须恪守。 基辛格表示,美中保持稳定关

系,事关世界的和平、稳定和人类 福祉。无论如何困难,双方都应平 等相待,保持接触。

(上接第一版)完善民营企业职称评审办法,畅通民营企业职称评审渠道,完善以市场评价为导向的职称评审标准。搭建民营企业、个体工商户用工和劳动者求职信息对接平台。大力推进校企合作、产教融合。推进民营经济产业工人队伍建设,优化职业发展环境。加强灵活就业和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发挥平台企业在扩大就业方面的作用。

(八) 完善支持政策直达快享机制。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直达机制作用,推动涉企资金直达快享。加大涉企补贴资金公开力度,接受社会监督。针对民营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建立支持政策"免申即享"机制,推广告知承诺制,有关部门能够通过公共数据平台提取的材料,不再要求重复提供。

(九)强化政策沟通和预期引导。依法依规履行涉企政策调整程序,根据实际设置合理过渡期。加强直接面向民营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的政策发布和解读引导。支持各级政府部门邀请优秀企业家开展咨询,在涉企政策、规划、标准的制定和评估等方面充分发挥企业家作用。

四、强化民营经济发展法治保障

健全对各类所有制经济平等保护的法治环境,为民营经济发展营造良好稳定的预期。

(十)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防止和纠正利用行政或刑事手段干预经济纠纷,以及执法司法中的地方保护主义。进一步规范涉产权强制性措施,避免超权限、超范围、超数额、超时限查封扣押冻结财产。对不宜查封扣押冻结的经营性涉案财物,在保证侦查活动正常进行的同时,可以允许有关当事人继续合理使用,并采取必要的保值保管措施,最大限度减少侦查办案对正常办公和合法生产经营的影响。完善涉企案件申诉、再审等机制,健全冤错案件有效防范和常态化纠正机制。

(十一)构建民营企业源头防范和治理腐败的体制机制。出台司法解释,依法加大对民营企业工作人员职务侵占、挪用资金、受贿等腐败行为的惩处力度。健全涉案财物追缴处置机制。深化涉案企业合规改革,推动民营企业合规守法经营。强化民营企业腐败源头治理,引导民营企业建立严格的审计监督体系和财会制度。充分发挥民营企业党组织作用,推动企业加强法治教育,营造诚信廉洁的企业文化氛围。建立多元主体参与的民营企业腐败治理机制。推动建设法治民营企业、清廉民营企业。

(十二) 持续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加大对民营中小微企业原始创新保护力度。严格落实知识产权侵权惩罚性赔偿、行为保全等制度。建立知识产权侵权和行政非诉执行快速处理机制,健全知识产权法院跨区域管辖制度。研究完善商业改进、文化创意等创新成果的知识产权保护办法,严厉打击侵犯商业秘密、仿冒混淆等不正当竞争行为和恶意抢注商标等违法行为。加大对侵犯知识产权违法犯罪行为的刑事打击力度。完善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机制。

(十三)完善监管执法体系。加强监管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依法公开监管标准和规则,增强监管制度和政策的稳定性、可预期性。提高监管公平性、规范性、简约性,杜绝选择性执法和让企业"自证清白"式监管。鼓励跨行政区域按规定联合发布统一监管政策法规及标准规范,开展联动执法。按照教育与处罚相结合原则,推行告知、提醒、劝导等执法方式,对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依法

不予行政处罚

(十四)健全涉企收费长效监管机制。持续完善政府 定价的涉企收费清单制度,进行常态化公示,接受企业 和社会监督。畅通涉企违规收费投诉举报渠道,建立规 范的问题线索部门共享和转办机制,综合采取市场监 管、行业监管、信用监管等手段实施联合惩戒,公开曝 光违规收费典型案例。

五、着力推动民营经济实现高质量 发展

引导民营企业践行新发展理念,深刻把握存在的不足和面临的挑战,转变发展方式、调整产业结构、转换增长动力,坚守主业、做强实业,自觉走高质量发展之路。

(十五) 引导完善治理结构和管理制度。支持引导民营企业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股东行为、强化内部监督,实现治理规范、有效制衡、合规经营,鼓励有条件的民营企业建立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依法推动实现企业法人财产与出资人个人或家族财产分离,明晰企业产权结构。研究构建风险评估体系和提示机制,对严重影响企业运营并可能引发社会稳定风险的情形提前预警。支持民营企业加强风险防范管理,引导建立覆盖企业战略、规划、投融资、市场运营等各领域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提升质量管理意识和能力。

(十六)支持提升科技创新能力。鼓励民营企业根据国家战略需要和行业发展趋势,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按规定积极承担国家重大科技项目。培育一批关键行业民营科技领军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创新能力强的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加大政府采购创新产品力度,发挥首台(套)保险补偿机制作用,支持民营企业创新产品迭代应用。推动不同所有制企业、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开展共性技术联合攻关。完善高等学校、科研院所管理制度和成果转化机制,调动其支持民营中小微企业创新发展积极性,支持民营企业与科研机构合作建立技术研发中心、产业研究院、中试熟化基地、工程研究中心、制造业创新中心等创新平台。支持民营企业加强基础性前沿性研究和成果转化。

(十七)加快推动数字化转型和技术改造。鼓励民营企业开展数字化共性技术研发,参与数据中心、工业互联网等新型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和应用创新。支持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推动低成本、模块化智能制造设备和系统的推广应用。引导民营企业积极推进标准化建设,提升产品质量水平。支持民营企业加大生产工艺、设备、技术的绿色低碳改造力度,加快发展柔性制造,提升应急扩产转产能力,提升产业链韧性。

(十八)鼓励提高国际竞争力。支持民营企业立足自身实际,积极向核心零部件和高端制成品设计研发等方向延伸;加强品牌建设,提升"中国制造"美誉度。鼓励民营企业拓展海外业务,积极参与共建"一带一路",有序参与境外项目,在走出去中遵守当地法律法规、履行社会责任。更好指导支持民营企业防范应对贸易保护主义、单边主义、"长臂管辖"等外部挑战。强化部门协同配合,针对民营经济人士海外人身和财产安全,建立防范化解风险协作机制。

(十九)支持参与国家重大战略。鼓励民营企业自主自愿通过扩大吸纳就业、完善工资分配制度等,提升员工享受企业发展成果的水平。支持民营企业到中西部和东北地

区投资发展劳动密集型制造业、装备制造业和生态产业,促进革命老区、民族地区加快发展,投入边疆地区建设推进兴边富民。支持民营企业参与推进碳达峰碳中和,提供减碳技术和服务,加大可再生能源发电和储能等领域投资力度,参与碳排放权、用能权交易。支持民营企业参与乡村振兴,推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社会化服务组织发展现代种养业,高质量发展现代农产品加工业,因地制宜发展现代农业服务业,壮大休闲农业、乡村旅游业等特色产业,积极投身"万企兴万村"行动。支持民营企业参与全面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引导民营资本参与新型城镇化、交通水利等重大工程和补短板领域建设。

(二十)依法规范和引导民营资本健康发展。健全规范和引导民营资本健康发展的法律制度,为资本设立"红绿灯",完善资本行为制度规则,集中推出一批"绿灯"投资案例。全面提升资本治理效能,提高资本监管能力和监管体系现代化水平。引导平台经济向开放、创新、赋能方向发展,补齐发展短板弱项,支持平台企业在创造就业、拓展消费、国际竞争中大显身手,推动平台经济规范健康持续发展。鼓励民营企业集中精力做强做优主业,提升核心竞争力。

六、促进民营经济人士健康成长

全面贯彻信任、团结、服务、引导、教育的方针, 用务实举措稳定人心、鼓舞人心、凝聚人心,引导民营 经济人士弘扬企业家精神。

(二十一) 健全民营经济人士思想政治建设机制。积极稳妥做好在民营经济代表人士先进分子中发展党员工作。深入开展理想信念教育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教育引导民营经济人士中的党员坚定理想信念,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坚决执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积极探索创新民营经济领域党建工作方式。

(二十二)培育和弘扬企业家精神。引导民营企业家增强爱国情怀、勇于创新、诚信守法、承担社会责任、拓展国际视野,敢闯敢干,不断激发创新活力和创造潜能。发挥优秀企业家示范带动作用,按规定加大评选表彰力度,在民营经济中大力培育企业家精神,及时总结推广富有中国特色、顺应时代潮流的企业家成长经验。

(二十三)加强民营经济代表人士队伍建设。优化民营经济代表人士队伍结构,健全选人机制,兼顾不同地区、行业和规模企业,适当向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技术产业、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现代农业等领域倾斜。规范政治安排,完善相关综合评价体系,稳妥做好推荐优秀民营经济人士作为各级人大代表候选人、政协委员人选工作,发挥工商联在民营经济人士有序政治参与中的主渠道作用。支持民营经济代表人士在国际经济活动和经济组织中发挥更大作用。

(二十四) 完善民营经济人士教育培训体系。完善民营经济人士专题培训和学习研讨机制,进一步加大教育培训力度。完善民营中小微企业培训制度,构建多领域多层次、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培训体系。加强对民营经济人士的梯次培养,建立健全年轻一代民营经济人士传帮带辅导制度,推动事业新老交接和有序传承。

(二十五)全面构建亲清政商关系。把构建亲清政商关系落到实处,党政干部和民营企业家要双向建立亲清统一的新型政商关系。各级领导干部要坦荡真诚同民营企业家接触交往,主动作为、靠前服务,依法依规为民营企业和民

营企业家解难题、办实事,守住交往底线,防范廉政风险,做到亲而有度、清而有为。民营企业家要积极主动与各级党委和政府及部门沟通交流,讲真话、说实情、建诤言,洁身自好走正道,遵纪守法办企业,光明正大搞经营。

七、持续营造关心促进民营经济发 展壮大社会氛围

引导和支持民营经济履行社会责任,展现良好形象,更好与舆论互动,营造正确认识、充分尊重、积极 关心民营经济的良好社会氛围。

(二十六)引导全社会客观正确全面认识民营经济和民营经济人士。加强理论研究和宣传,坚持实事求是、客观公正,把握好正确舆论导向,引导社会正确认识民营经济的重大贡献和重要作用,正确看待民营经济人士通过合法合规经营获得的财富。坚决抵制、及时批驳澄清质疑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否定和弱化民营经济的错误言论与做法,及时回应关切、打消顾虑。

(二十七)培育尊重民营经济创新创业的舆论环境。加强对优秀企业家先进事迹、加快建设世界一流企业的宣传报道,凝聚崇尚创新创业正能量,增强企业家的荣誉感和社会价值感。营造鼓励创新、宽容失败的舆论环境和时代氛围,对民营经济人士合法经营中出现的失误失败给予理解、宽容、帮助。建立部门协作机制,依法严厉打击以负面舆情为要挟进行勒索等行为,健全相关举报机制,降低企业维权成本。

(二十八)支持民营企业更好履行社会责任。教育引导民营企业自觉担负促进共同富裕的社会责任,在企业内部积极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推动构建全体员工利益共同体,让企业发展成果更公平惠及全体员工。鼓励引导民营经济人士做发展的实干家和新时代的奉献者,在更高层次上实现个人价值,向全社会展现遵纪守法、遵守社会公德的良好形象,做到富而有责、富而有义、富而有爱。探索建立民营企业社会责任评价体系和激励机制,引导民营企业踊跃投身光彩事业和公益慈善事业,参与应急救灾,支持国防建设。

八、加强组织实施

(二十九)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坚持党中央对民营经济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把党的领导落实到工作全过程各方面。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建立完善民营经济和民营企业发展工作机制,明确和压实部门责任,加强协同配合,强化央地联动。支持工商联围绕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和民营经济人士健康成长更好发挥作用。

(三十) 完善落实激励约束机制。强化已出台政策的督促落实,重点推动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产权保护、弘扬企业家精神等政策落实落细,完善评估督导体系。建立健全民营经济投诉维权平台,完善投诉举报保密制度、处理程序和督办考核机制。

(三十一)及时做好总结评估。在与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评估中对涉民营经济政策开展专项评估审查。完善中国营商环境评价体系,健全政策实施效果第三方评价机制。加强民营经济统计监测评估,必要时可研究编制统一规范的民营经济发展指数。不断创新和发展"晋江经验",及时总结推广各地好经验好做法,对行之有效的经验做法以适当形式予以固化。